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字第1080000789號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甄選本府工務處約用人員1名。

依據：依「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、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助理人員報酬標準表」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徵資格：大專院校以上畢業（理工、建築、景觀等相關科系畢業或持有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者尤佳）。
- 二、工作內容：辦理道路、公共工程相關業務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- 三、繳驗證件：履歷表、畢業證書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等相關證明文件，男性須檢附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。
- 四、薪俸待遇：依「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、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助理人員報酬標準表」三級支給（月支報酬為新台幣37,224元）。
- 五、報名日期及地點：即日起至108年1月21日止親自、委託、傳真或郵寄至本府工務處（20941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），上班時間收件，於截止報名前送達為準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六、甄試時間及地點：108年1月23日下午4時於本府辦理。

- 七、甄選方式：筆試60%（政府採購法規20%、公文20%、電腦處理20%）及口試40%，擇優錄取（若同分時具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優先錄取），總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。
- 八、錄取人員：正取1名、備取2名。正取人員未報到者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；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日起6個月內遇相關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先遞補，未錄取人員其繳交證件恕不退還。
- 九、僱用期限：自錄取報到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。
- 十、聯絡人：工務處曹小姐，電話：0836-25330分機6300，傳真：0836-25021。

縣長 劉增應